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大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25 年 6 月 28 日—7 月 4 日，罗马

联合国粮农组织第三十七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
(2024 年 1 月 31 日-2 月 2 日高官会及
2024 年 2 月 19-22 日部长级会议，斯里兰卡科伦坡)
报告



联合国粮食
及农业组织

APRC/24/REP

第三十七届

2024 年
1 月 31 日 -
2 月 2 日（线上）
及 2 月 19-22 日，
斯里兰卡
科伦坡
（线上线下
相结合会议）

联合国粮农组织 亚洲及太平洋 区域会议

报告

引用格式要求：

粮农组织。2024。《第三十七届联合国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报告》。曼谷

本信息产品使用的名称和介绍的材料并不表示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对任何国家、领土、城市或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发展状态、或对其边界或国界的划分表达任何意见。提及具体的公司或厂商产品，无论是否含有专利，并不意味着这些公司或产品得到粮农组织的认可或推荐，优于未提及的其它类似公司或产品。

本信息产品中陈述的观点是作者的观点，不一定反映粮农组织的观点或政策。

© 粮农组织，2024年



保留部分权利。本作品根据署名-非商业性使用-相同方式共享 3.0 政府间组织许可（CC BY-NC-SA 3.0 IGO;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sa/3.0/igo/legalcode>）公开。

根据该许可条款，本作品可被复制、再次传播和改编，以用于非商业目的，但必须恰当引用。使用本作品时不应暗示粮农组织认可任何具体的组织、产品或服务。不允许使用粮农组织标识。如对本作品进行改编，则必须获得相同或等效的知识共享许可。如翻译本作品，必须包含所要求的引用和下述免责声明：“该译文并非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生成。粮农组织不对本翻译的内容或准确性负责。原[语种]版本应为权威版本。”

若许可下产生的任何争议无法友好协商解决，则将按照许可第 8 条的规定通过调解和仲裁解决，本声明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适用的调解规则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调解规则（<http://www.wipo.int/amc/en/mediation/rules>），任何仲裁都将按照《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进行。

第三方材料。欲再利用本作品中属于第三方的材料（如表格、图形或图片）的用户，需自行判断再利用是否需要许可，并自行向版权持有者申请许可。对任何第三方所有的材料侵权而导致的索赔风险完全由用户承担。

销售、权利和授权。粮农组织信息产品可在粮农组织网站（www.fao.org/publications）获得，也可通过 publications-sales@fao.org 购买。商业性使用的申请应递交至 www.fao.org/contact-us/licence-request。关于权利和授权的征询应递交至 copyright@fao.org。

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成员国

阿富汗	哈萨克斯坦	菲律宾
澳大利亚	基里巴斯	大韩民国
孟加拉国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俄罗斯联邦
不丹	马来西亚	萨摩亚
文莱达鲁萨兰国	马尔代夫	新加坡
柬埔寨	马绍尔群岛	所罗门群岛
中国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斯里兰卡
库克群岛	蒙古	泰国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缅甸	东帝汶
斐济	瑙鲁	汤加
法国	尼泊尔	图瓦卢
印度	新西兰	美利坚合众国
印度尼西亚	纽埃	乌兹别克斯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巴基斯坦	瓦努阿图
日本	帕劳	越南
	巴布亚新几内亚	

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历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第一届	- 印度班加罗尔，1953年7月27日-8月5日
第二届	- 锡兰康提，1955年6月20-25日
第三届	- 印度尼西亚万隆，1956年10月8-18日
第四届	- 日本东京，1958年10月6-16日
第五届	- 越南共和国西贡，1960年11月21-30日
第六届	- 马来西亚吉隆坡，1962年9月15-29日
第七届	- 菲律宾马尼拉，1964年11月7-21日
第八届	- 大韩民国汉城，1966年9月15-24日
第九届	- 泰国曼谷，1968年11月4-15日
第十届	- 澳大利亚堪培拉，1970年8月27日-9月8日
第十一届	- 印度新德里，1972年10月17-27日
第十二届	- 日本东京，1974年9月17-27日
第十三届	- 菲律宾马尼拉，1976年8月5-13日
第十四届	- 马来西亚吉隆坡，1978年7月25日-8月3日
第十五届	- 印度新德里，1980年3月5-13日
第十六届	-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1982年6月1-11日
第十七届	- 巴基斯坦伊斯兰堡，1984年4月24-5月3日
第十八届	- 意大利罗马，1986年7月8-17日
第十九届	- 泰国曼谷，1988年7月11-15日
第二十届	- 中国北京，1990年4月23-27日
第二十一届	- 印度新德里，1992年2月10-14日
第二十二届	- 菲律宾马尼拉，1994年10月3-7日
第二十三届	- 西萨摩亚阿皮亚，1996年5月14-18日
第二十四届	- 缅甸仰光，1998年4月20-24日
第二十五届	- 日本横滨，2000年8月28日-9月1日
第二十六届	- 尼泊尔加德满都，2002年5月13-17日
第二十七届	- 中国北京，2004年5月17-21日
第二十八届	-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2006年5月15-19日
第二十九届	- 泰国曼谷，2009年3月26-31日
第三十届	- 大韩民国庆州，2010年9月27日-10月1日
第三十一届	- 越南河内，2012年3月12-16日
第三十二届	- 蒙古乌兰巴托，2014年3月10-14日
第三十三届	- 马来西亚布城，2016年3月7-11日
第三十四届	- 斐济楠迪，2018年4月9-13
第三十五届	- 不丹廷布，2020年9月1-4（线上）
第三十六届	- 孟加拉国达卡，2022年3月8-11（线上线下相结合）
第三十七届	- 斯里兰卡科伦坡，2024年1月31日-2月2日（线上）及2月19-22日（线上线下相结合）

目 录

	页 次
主要建议概述	iv
	段 次
I. 开幕事项	
区域会议组织工作	1 - 3
区域会议和开幕式	4 - 7
选举主席和副主席并任命报告员	8 - 10
通过议程和时间表	11
II. 区域与全球政策和管理事项	
A.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粮食及农业状况：全球和区域粮食安全展望	12 - 13
B. 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韧性发展	14 - 15
C. 加大融资力度，消除饥饿，造福当下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 2）	16 - 17
D.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如何防止粮食损失和浪费	18 - 19
E.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捕捞渔业及水产养殖业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	20 - 21
F. 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加快太平洋地区农业粮食体系转型	22 - 23
III. 计划和预算事项	
A. 《战略框架》、区域重点和结果	24 - 26
B. 驻国家代表处网络 - 现状与设想：政策文件	27
IV. 其他事项	
A. 第三十八届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日期和地点	28 - 29
V. 闭幕事项	
区域会议闭幕	30 - 31
附 录	页 次
A. 议程	15
B. 文件清单	17

主要建议概述

提请理事会注意的事项

- 粮农组织在亚太区域各项活动的结果和重点（第 25 段 a-u 和第 26 段 a-d）
- 驻国家代表处网络 - 现状与设想（第 27 段）

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

-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粮食及农业状况：全球和区域粮食安全形势展望（第 12 段 c、d、h-k 和第 13 段 a-g）
- 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韧性发展（第 14 段 a-h 和第 15 段 f-g）
- 加大融资力度，消除饥饿，造福当下和未来（第 16 段 a、f-h 和第 16 段 c、d）
-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如何防止粮食损失和浪费（第 18 段 a-e 和第 19 段 c-f）
-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捕捞渔业及水产养殖业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第 20 段 d、g-i 和第 21 段 a、c）
- 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加快太平洋地区农业粮食体系转型（第 22 段 a-h 和第 23 段 c-e）

I. 开幕事项

区域会议组织工作

1. 第三十七届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亚太区域会议）分为两个部分：1月31日至2月2日为高级官员会议，2月19日至22日为部长级会议。高级官员会议采用线上方式举行，部长级会议采用线下方式举行，并结合线上参会。
2. 区域会议认可第三十七届会议办会方式和形式实现了现代化和创新，即高级官员会议完全采用线上方式举行，之后以线下方式召开部长级会议。
3. 37名成员国代表和2名观察员出席了本届区域会议。若干政府间组织以及5个国际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作为观察员列席了会议。四个联合国姊妹组织和专门机构的代表也作为观察员列席了会议。

区域会议和开幕式

4. 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农业和种植业部副部长希罗马尼·埃迪里曼纳（Shiromani Edirimanna）女士以及粮农组织助理总干事兼区域代表金钟珍先生致开幕词。
5. 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农业和种植园产业部副部长希罗马尼·埃迪里曼纳女士对出席线上举行的亚太区域会议的代表及与会人员表示欢迎，并正式宣布高级官员会议开幕。埃迪里曼纳女士在线上举行的高级官员会议开幕式上致开幕词时强调，亚太区域面临复杂挑战，需要采取合作解决方案，而第三十七届亚太区域会议高级官员会议的各项主题—including区域粮食安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和消除饥饿的目标—与该地区当前的迫切需求相呼应。她在发言中提及亚太区域多样化的地貌和文化，这既带来了挑战，也带来了机遇，需要采取创新、包容和可持续的解决方案。埃迪里曼纳女士感谢粮农组织在国家层面带来的丰富知识和专业技能，并强调交流想法、分享最佳做法和建立伙伴关系的重要性，这将为转型变革铺平道路。
6. 粮农组织助理总干事和区域代表金先生感谢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大力支持举办本届会议，以及在区域会议组织方面发挥的领导作用和合作精神。在谈到最近通过的粮农组织《2022-31年战略框架》时，金先生指出该框架与最新版区域优先重点一致，并期待成员就如何促进本区域农业粮食体系转型提出意见和建议。
7. 金先生表示，粮农组织《2022-31年战略框架》以农业粮食体系转型为根本立足点和落脚点，并指出可持续发展目标1（无贫困）、2（零饥饿）和10（减少不平等）是实现其他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根本前提。金先生强调，当前多种危机交织并存，亚太区域有近3.71亿人食物不足，占全球饥饿人口半数。在此背景下，

各方普遍认为，全球农业粮食体系转型为应对气候变化指明了出路，是确保粮食供应、获取和可负担性的关键促进因素。最后，金先生通过具体实例介绍了粮农组织为加快亚太区域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开展的工作，并指出粮农组织积极实施《战略框架》，根据确定的优先重点，有序满足国家和区域需求，不断推动成果落地。

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8. 与会代表一致选举农业和种植业部副部长希罗马尼·埃迪里曼纳女士担任高级官员会议主席。
9. 与会代表一致选举参会各国代表团团长担任高级官员会议副主席。
10. 与会代表一致选举菲律宾共和国农业部副部长Mercedita A. Sombilla女士担任高级官员会议报告员。

通过议程和时间表

11. 会议通过了附录A所载《暂定议程》。提交会议的文件列于附录B。

II. 区域与全球政策和管理事项

A.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粮食及农业状况：全球和区域粮食安全展望

12. 区域会议：
 - a. 注意到本区域粮食和营养安全状况喜忧参半，食物不足发生率有所下降，23.5%的人口面临中度或严重粮食不安全，以及2021年本区域有19亿人无力负担健康膳食；
 - b. 鼓励粮农组织继续发布粮食不安全数据和展望，强调准确、可靠和及时的粮食安全与营养数据对于制定政策和应对措施的重要性，并对部分亚太区域国家，尤其是太平洋岛屿国家数据匮乏及其对政策制定和计划实施的影响表示关切；
 - c. 要求详细说明粮农组织收集和分析粮食安全与营养数据的方法，促进计算健康膳食的成本和可负担性，并鼓励粮农组织与感兴趣的各国政府开展更密切的磋商，尤其是在缺乏国家政府数据更新的情况下；
 - d. 强调成员应根据国家能力和资源情况，向粮农组织酌情提供最新的解密数据以及完整信息，促进及时展开分析；
 - e. 认识到正如中长期展望所强调的，本区域面临的主要挑战在于可持续提高生产力和开展创新的能力，尤其是在资源有限、气候变化风险和区域人口增长的情况下；

- f. 强调透明、可预测、开放和公平的市场在有效多边贸易体系支撑下对粮食安全的重要作用；
- g. 认识到政策措施失当，尤其是限制出口，会阻碍粮食的获取和供应，难以满足最弱势群体所需，同时认识到平衡粮食进出口成员国国内粮食安全需要的重要性；
- h. 强调粮农组织通过食品法典委员会和《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国际植保公约》）工作，并与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合作，在支持制定全球和区域标准，支持全球基于规则开展贸易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 i. 认识到研发和技术在提高生产水平以填补因人口增长和高需求水平导致的供需缺口方面的重要性；
- j. 强调面对多重危机，立足本地情况，改善粮食体系韧性的重要性；
- k. 赞赏粮农组织提供最新、可信数据和信息，努力提高市场透明度，特别是考虑到各类冲突、极端气候事件、病虫害和经济冲击造成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日益加剧；
- l. 指出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作为政府间平台，以及其他粮农组织相关治理机构和技术与政策委员会在提供政策指导和知识产品，供成员国自愿实施方面发挥的作用。

13.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与各国合作，根据成员的实际需要，制定因地制宜的粮食体系支持措施；
- b. 支持开展气候变化韧性以及适应和减缓工作，并引导资源投入，提高粮食体系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 c. 加强跨境动物疫病预防、有害生物管理、土壤健康、减灾救灾等方面的工作，从而更好地满足本区域内的农业生产需要；
- d. 发挥关键作用，通过农产品市场信息系统等平台提升农产品市场透明度，敦促成员依据国家法律和政策规定提供及时、充分、最新和完整数据；
- e. 积极利用自身专长，在自身职责范围内参与联合国系统负责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塑料污染的各机构召集的国际环境问题讨论，并根据现有准则和讨论中的自愿准则提供技术意见，作为讨论基础；
- f. 继续开展工作并加大力度，支持成员应对水资源相关挑战，促进有效开展水资源综合管理，以应对粮食安全问题，包括重视水资源-能源-粮食之间的密切联系；
- g. 努力应对太平洋地区的数据缺口和限制，包括通过南南合作及三方合作，支持开展能力建设，促进数据收集和分析。

B. 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韧性发展

14. 区域会议：

- a. 重申需要增强抵御气候变化和灾害的韧性，以促进粮食安全和营养，实现可持续发展；
- b. 认识到农业粮食体系的重要性，并确定应采用生态方法，以加强农业粮食体系韧性，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减少碳排放，加强生态系统；
- c. 赞赏粮农组织《2022-21年战略框架》、亚太区域优先重点、《气候变化战略》和《科学与创新战略》都为开展行动提供了重要框架；
- d. 强调形势充满变数，因此战略前瞻规划至关重要；
- e. 强调需要填补数据缺口，特别是太平洋地区的数据缺口，包括使用粮农组织的损害和损失评估方法及线上工具；
- f. 强调应确保将科研与实践应用紧密结合，促进公共与私营部门密切合作，并发挥农业粮食体系基层组织的作用；
- g. 认识到应利用数字创新成果和混合融资，吸引私营部门参与筹措资源，促进转型，建设有韧性、包容且可持续的农业粮食体系；
- h. 强调需要重点关注具体问题，包括：地方粮食体系，低碳、有韧性且可持续的做法，以及水资源问题；加强高效、包容且有韧性的价值链和市场；推动《巴黎协定》下出台的各项举措；制定对农业粮食体系、早期预警系统和前瞻行动十分重要的生物安全和食品安全全球标准。

15.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通过各种活动和平台，更好地汇编、分享和传播更多关于有用技术、生态农业和其他创新合作做法以及协作范例的信息，发展公共研究机构与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推动建设有韧性且可持续的农业粮食体系；
- b. 继续与成员合作，支持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积极参与全球、区域/次区域、国家和地方各层面的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工作，并认可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传统知识和做法对于增强韧性的重要性；
- c. 继续努力应对太平洋地区的数据缺口和不足，支持和加强数据收集和分析能力建设，包括关于损失和损害的数据，从而更好地反映太平洋当地社区的多元情况；
- d. 继续应要求支持各成员调整政府对农业生产者的补贴支持，向具有气候韧性的低排放农业倾斜；

- e. 与国际金融机构合作，监测相关行动计划和项目，并就2021年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的联合报告编写后续报告；
- f. 加大对希望获得全球环境基金和绿色气候基金资助的国家的支持力度，特别是所有太平洋国家；
- g. 确保支持成员，特别是脆弱的太平洋地区国家，推动韧性和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转型，以符合《2022-2031年粮农组织气候变化战略》、第二十八届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在不突破1.5°C阈值的情况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2全球路线图》，以及各项区域倡议。

**C. 加大融资力度，消除饥饿，造福当下和未来
(可持续发展目标 2)**

16. 区域会议：

- a. 关切地指出，亚太区域营养不良人数居世界首位，可持续发展目标 2 各项具体目标的实现进展远落后于预期；
- b. 指出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紧密相连，各种驱动因素持续加剧饥饿和营养不良状况，包括贫困、城市化、气候变化、社会保护政策、农业生产水平、卫生设施等；
- c. 强调为了到 2030 年消除饥饿问题，需要双管齐下：既要采取短期行动，克服危机影响，也要长期投资，以便从根源上解决饥饿问题以及应对贫困、不平等、营养不良和农业粮食体系表现不佳的问题；
- d. 指出直接针对目标人群采取营养干预措施可有效减轻农村及城市地区饥饿和营养不良状况；
- e. 强调融资规模不足、融资成本过高是阻碍实现该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的关键挑战，还强调亟需确保易受气候影响、资源贫乏的国家获得成本合理的融资；
- f. 强调为了筹措必要的额外资金，需要采取全面的方法，包括增加国内资源筹措和利用国际投资，吸引外国直接投资，以及获得国际资金流，包括官方发展援助和气候融资；
- g. 强调必须通过各类机制，包括公私伙伴关系、农民伙伴关系、混合融资和创新手段，动员私营部门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 的相关投资筹措资金；
- h. 认识到农业粮食体系转型的关键在于高度重视小规模家庭农民和中小微企业。

17.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与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包括另两家驻罗马粮农机构和国际金融机构协调筹措额外资源；
- b. 在资源到位情况下，开展太平洋地区融资情况以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2所需资金的研究；
- c. 支持各国制定可持续、包容且利于融资的举措；
- d. 通过南南合作及三方合作，以及其他对于促进知识交流和填补知识空白至关重要的合作模式，促进亚太区域国家间开展合作；
- e. 支持各国针对本国具体情况，制定符合国情的金融投资计划，同时特别重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高山和喜马拉雅山脉国家，继续推动私营部门参与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并遵守《粮农组织私营部门合作战略（2021-2025年）》；
- f. 应要求，为各国调整补贴政策提供技术支持，促进实现农业粮食体系可持续转型。

D.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如何防止粮食损失和浪费

18. 区域会议：

- a. 欢迎粮农组织主动将该议题列入亚太区域会议议程；
- b. 强调应对粮食损失和浪费需要运用系统方法综合施策，包括进行负责任消费、倡导改变行为方式和发展循环经济；
- c. 认识到粮食损失和浪费对于粮食和营养不安全状况、温室气体排放、环境挑战和自然生态系统退化的影响，以及应对该问题对于建设韧性农业粮食体系的重要性；
- d. 强调应对多方面的问题，需要采取全面协作的方式，包括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消费者在内的各利益相关方都应参与其中；
- e. 赞赏粮农组织就该议题开展的规范性工作，特别是基于以下五个支柱制定《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战略》：提高认识水平，鼓励国家伙伴与非国家伙伴合作；查明并消除关键的损失和浪费节点；支持投资；支持治理机制；监测关于粮食损失和浪费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12.3的实现进展；

- f. 强调粮食损失和浪费数据及信息存在关键空白，尤其是在太平洋地区，同时强调粮农组织在深入开展粮食损失和浪费评估方面做出的贡献，即评估粮食损失和浪费发生的程度和原因，促进聚焦相关议题采取试点举措；
- g. 强调实现将粮食浪费程度减半和减少粮食浪费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12.3.1的重要性，并赞赏粮农组织为加强各国“粮食损失指数”报告能力付出的努力。

19.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面向国家及非国家主体，围绕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开展能力建设和认识提高活动，促进合作，推动创新技术投资；
- b. 认定良好实践，促进各国和有经验的组织之间进行知识分享和相互学习，推进行动势头，带动各方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
- c. 支持各国评估粮食损失和浪费状况，明确基于科学实证的政策，同时推进减少粮食损失和浪费方面的政策制定和治理机制，并支持各国报告“粮食损失指数”；
- d. 根据“粮食损失指数”，对各国粮食损失和浪费减缓机制进行干预；
- e. 促进加强循环经济，管理粮食损失和浪费，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
- f. 鉴于该议题对于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的重要性，加强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进程的对接。

**E.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捕捞渔业及水产养殖业转型，
实现可持续发展**

20. 区域会议：

- a. 强调本区域在捕捞渔业及水产养殖业领域的领先地位，贡献了全球产量的70%；水产养殖业预计到2030年将增长超过20%；
- b. 认识到亚太区域海洋和淡水水域的水产食品体系，包括水产养殖业和渔业，在得到可持续管理和开发的情况下，可为改善粮食和营养安全及生计作出巨大贡献，特别是有助于加强妇女在整个价值链各环节的参与；
- c. 欢迎粮农组织“蓝色转型”愿景契合亚太区域发展需求，推动渔业、水产养殖业及水产食品价值链作出更大贡献，为本区域提供更多营养食物和更具韧性的生计；

- d. 认识到“蓝色转型”促进水产养殖可持续集约化、所有渔业部门的有效管理和价值链升级，以确保水产食品体系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 e. 认识到捕捞渔业的可持续管理需要在关键方面采取果断行动，包括改善数据采集系统的能力建设、改进种群评估方法以便采取有效的管理行动、削减过剩产能、过度捕捞和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及重建种群，以及将适应气候变化和减少灾害风险纳入渔业管理实践和政策；
- f. 认识到通过创新、投资和伙伴关系，将水产养殖业进一步发展为更高效、更包容、更有韧性且更可持续的水产食品体系的潜力；通过推动水产养殖部门转型，将加强水产养殖业对世界粮食安全、改善营养、保障生计、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环境恢复的贡献；
- g. 欢迎粮农组织开展的工作，并强调需要继续支持改进种群评估和管理做法、完善数据采集和分析、促进水产养殖业转型方面的更大创新和投资、加强和投资发展小规模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以及在营养和健康膳食中推广水产食品；
- h. 对气候变化对于该地区捕捞渔业和水产养殖业的影响表示关切特别是太平洋岛国的脆弱性、环境挑战和红树林的可持续性，以及支持小规模渔民的政策和活动；
- i. 称赞最新成立的渔业委员会（渔委）渔业管理分委员会的工作，并认可其在改善本区域渔业管理方面的作用。

21.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支持在区域举措中促进开展落实《蓝色转型路线图》所需的行动，同时增加获得蓝色和气候融资的机会，以提高韧性并加强知识交流和区域合作；
- b. 与成员合作确认所需支持类型，并支持成员开展能力建设，提供国家政策方向指导，改进渔业管理决策数据，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支持小规模渔业，促进可持续和高效水产养殖创新，解决与水产品贸易相关的问题，以及鼓励水产食品在营养和健康膳食中发挥更大作用；
- c. 继续努力支持准确及时的数据采集和分析，以改进亚太区域的种群评估，特别是应对多物种和多渔具渔业问题；

- d. 积极参与联合国系统负责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和环境污染的各机构召集的国际环境问题讨论（特别关注塑料问题），并提供技术意见；
- e. 为成员履行现有和新确立的生物多样性和保护义务提供支持，提高水生生态系统的韧性，并确保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14.4.1持续提供报告，以衡量可持续发展目标14.4的全球进展情况；
- f. 支持有助于为其他农业粮食部门提供解决方案的渔业和水产养殖业举措。

F. 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加快太平洋地区农业粮食体系转型

22. 区域会议：

- a. 认识到“同一个健康”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助于应对人类、动物、植物和环境健康面临的威胁、相关疾病（人畜共患病、跨境动物疫病和介水传染病）和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问题，以及食品安全、营养和粮食安全风险；
- b. 认识到由于容易受到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如海平面上升、盐分侵蚀、极端天气事件频发以及病媒传播疾病），以及自然灾害、地处偏远、耕地有限、人口压力增大以及经济规模较小等因素，太平洋岛屿地区在人类、动物、植物和环境健康方面面临着特殊挑战；
- c. 鼓励粮农组织继续支持建设次区域系统和架构，协助建立或加强国家“同一个健康”协调机制，纳入所有相关部门，借助《“同一个健康”联合行动计划》的成功势头，立足四方合作机制（粮农组织、联合国环境署、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世界动物卫生组织），将工作范围拓展到疫病防控、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应对和食品安全问题之外的领域；
- d. 支持通过“全社会”和“各级政府”（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参与，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纳入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私营部门，确保采纳社区牵头、自下而上的方式，吸收借鉴地方文化知识和经验；
- e. 指出区域内缺乏数据，包括疫病流行和传播数据，尤其是在畜牧业、种植业、林业和渔业部门的数据；
- f. 推动协作、数据共享和立足实证的决策，分析政府政策有效性，弥合政策短板，制定新政策；

- g. 认识到在农业粮食部门加强生物安保、生物安全和植物检疫措施十分关键，不仅有助于保护人类健康免受人畜共患病（能够通过动物向人类传播的疾病）威胁，也有助于预防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问题的发生以及对经济的冲击，并能够保护生物多样性和环境，促进可持续畜牧业生产和转型；
- h. 认可粮农组织在全球“同一个健康”各项举措中的牵头作用，强烈鼓励粮农组织结合环境、农业，包括渔业和林业，以及卫生部门的优先重点，继续支持开展“同一个健康”能力建设和技术干预。

23.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确保国家“同一个健康”工作应包括开展环境、农业、人类健康和动物卫生部门的“同一个健康”基线评估，成立“同一个健康”协调机制，制定“同一个健康”政策，以及实施“同一个健康”计划，纳入环境、人类健康和动物卫生优先重点；
- b. 利用国际公认的“同一个健康”框架，如粮农组织批准的《“同一个健康”联合行动计划》及其四方合作机制，在次区域和国家层面开展“同一个健康”规划；
- c. 就太平洋岛国具体而言，与太平洋岛国成员接洽，了解其具体需要，支持设立太平洋地区“同一个健康”网络，建立与现有区域网络的联系，以便带动开展各项行动与活动；
- d. 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推动区域综合疫病监控系统发展，改善应对协调，提高韧性，增进健康成果；
- e. 与负责并关注人类健康、动植物卫生、农业、环境（生物多样性、污染和气候变化）、灾害管理等事务的关键政府机构、利益相关方及捐助方合作，加快通过“全社会”和“各级政府”共同参与，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
- f. 对于希望从大流行病基金中获得资金的国家，加大粮农组织支持力度，从而促进开展“同一个健康”、疫病防控和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问题应对工作。

III. 计划和预算事项

A. 《战略框架》、区域重点和结果

24. 区域会议审议了与粮农组织在本区域的工作计划有关的两份文件。第一份文件总结了粮农组织2022-2023两年度在本区域取得的结果。第二份文件概述了粮农组织按照四项区域优先重点对其优先重点采取的区域举措和工作方式。四项区域优先重点与粮农组织大会第四十二届会议批准的粮农组织《2022-31年战略框架》所包含的计划重点领域完全一致。

25. 区域会议：

- a. 认同四项区域优先重点继续具有相关性，可指导粮农组织2024-2025年以及以后在本区域的工作；
- b. 认识到各项计划重点领域与拟议结果框架中四项区域优先重点以及为实现“四个更好”之间的相关性；
- c. 强调支持粮农组织《2022-31年战略框架》发挥作用并根据各国国情和当地情况因地制宜调整区域优先重点的重要性；
- d. 注意到各区域委员会——亚太区域畜牧生产和动物卫生委员会、亚太区域渔业委员会、亚太区域植物保护委员会、亚太区域林业委员会、亚太区域农业统计委员会，以及食品法典委员会和《国际植保公约》区域层面在本组织职能所涵盖关键技术领域内制定标准、制定自愿准则和实施全球认可法律文书方面工作的重要性；
- e. 认可粮农组织根据第三十六届亚太区域会议确立的首要优先重点采取的重大行动和取得的成果；
- f. 认可粮农组织在本区域的工作交付和成果，特别是考虑到2019冠状病毒病疫情和“粮食、饲料、燃料、肥料和资金”（5F）短缺危机叠加带来的严峻挑战；
- g. 认识到有必要继续提供规范性和知识性产品及服务，例如国家和区域层面的条例、自愿准则、法律文书、研究，以及立足实证开展政策对话；
- h. 注意到粮农组织国家层面规划进程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完全协调一致，以联合国发展系统重新定位工作为基础，共同支持国家自主权并着手解决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优先重点和存在的差距；

- i. 欢迎在亚太区域开展区域和国家前瞻分析；
- j. 指出粮农组织工作对于确认农业粮食体系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发挥核心作用的重要意义，并强调以可持续和气候中和的方式提高农业粮食体系的生产能力；
- k. 强调支持小农作为推进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关键参与力量的重要性，包括确保他们获得生产性和可负担的农业投入品和市场；
- l. 赞赏粮农组织在本区域实施的主要全组织倡议，包括“手拉手”行动计划、“一国一品”行动和“数字千村”倡议，这也是促进数字普惠和扩大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投资的重要手段；
- m. 强调需要准确的基线数据和监测，以便为本区域的战略决策提供参考并衡量结果；
- n. 欢迎并鼓励粮农组织支持本区域成员保护、恢复和可持续利用土壤、土地和水资源以及生物多样性，并采用生态农业和其他创新方法，包括通过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系统等重要举措分享专业技能和知识；
- o. 强调粮农组织促进本区域可持续渔业和水产养殖业工作的重要性，包括需要保护海洋环境、养护和扩大鱼类种群以及应对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问题；
- p. 赞赏粮农组织在抗微生物疾病、草地贪夜蛾及本区域其他入侵性有害生物方面开展的工作的重要性；
- q. 强调需要确保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所有人都能获得营养和健康膳食；
- r. 强调对粮农组织区域办事处和驻国家代表处开展的活动进行绩效评价对于实现有关农业、粮食安全和营养方面的区域优先重点和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
- s. 强调技术合作计划对于该地区感兴趣的国家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的重要作用；
- t. 强调需要加强各国政府、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与粮农组织区域办事处及驻国家代表处之间的对接合作与协作，并鼓励粮农组织办事处主动与各国政府、区域和次区域组织接触，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具体目标；
- u. 忆及实现西南太平洋地区成员在粮农组织治理机构中均衡代表性的重要性。

26. 区域会议建议粮农组织：

- a. 支持建立加速区、孵化器和创新中心，以促进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创新 and 技术的推广采用；
- b. 加强与主要利益相关方，特别是国家政府和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包括通过南南合作及三方合作进行，同时需足以避免工作重叠；
- c. 将水资源综合管理两年度主题作为明确的重点领域纳入区域优先重点；
- d. 在可持续农业粮食体系发展中促进性别平等和青年参与，包括通过对青年进行职业培训，使他们能够在本地区实现可持续粮食和农业方面发挥辐射带动作用。

B. 驻国家代表处网络 - 现状与设想：政策文件

27. 区域会议：

- a. 赞赏对权力下放办事处的最新情况介绍，并在介绍中提出根据治理机构的指导意见加强本组织在国家一级工作的拟议工作方向；
- b. 赞同以下总体指导原则：根据各国发展情况、具体国情和需求因地制宜调整拟议做法；增强灵活性、敏捷度并强化能力；反映现代化运营和交付方式；以渐进方式推动变革；维持对粮农组织驻国家代表处网络的总体区域预算拨款；
- c. 注意到调整粮农组织驻国家代表处的拟议措施和模式，以更好地响应成员对粮农组织根据《2022-31年战略框架》，在考虑预算问题后，提供支持和交付的期望，以支持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以后的目标，供成员在粮农组织治理机构中进行进一步讨论；
- d. 注意到《联合国联合检查组对粮农组织管理和行政审查的报告》包括与权力下放结构相关的建议；
- e. 要求粮农组织继续与各国开展透明磋商进程，以逐步完成并实施今后达成一致的安排；
- f. 注意到亚太区域地理范围和农业气候的多样性，强调需要加强粮农组织在亚太区域内的能力建设工作。

IV. 其他事项

A. 第三十八届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日期和地点

28. 区域会议注意到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政府表示有意于2026年主办第三十八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
29. 区域会议：
- a. 强调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的重要性，它是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成员汇聚一堂讨论优先事项和需求，以及分享农业粮食体系转型经验和良好做法的重要平台，包括讨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成员感兴趣的与粮农组织职责有关的本区域任何特定问题；
 - b. 赞赏粮农组织持续努力提高区域会议的效率和效能，同时认可第三十七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采取的新模式和新形式，并强调需要继续考虑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具体情况，包括考虑到亚太区域地理范围广和跨越多时区的情况，根据《基本文件》第XXXV条（区域会议）规定，就每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的时间、形式和模式作出包容性和公平的安排。

V. 闭幕事项

区域会议闭幕

30. 高级官员会议主席、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农业和种植业部副部长希罗马尼·埃迪里曼纳女士感谢与会人员为第三十七届亚太区域会议的圆满成功做出积极贡献。主席随后宣布亚太区域会议闭幕。
31. 与会人员对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主办本次高级官员会议，并对粮农组织高效筹备和组织工作表示赞赏。

附录 A

议 程

高级官员会议

2024 年 1 月 31 日 - 2 月 2 日（线上）

开幕事项

1. 选举主席、副主席并任命报告员
2. 通过议程和时间表

区域与全球政策和管理事项

19.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粮食及农业状况：全球和区域粮食安全展望与前瞻
20. 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韧性发展
21. 加大融资力度，消除饥饿，造福当下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 2）
22. 防止粮食损失和浪费
23.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捕捞渔业及水产养殖业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
24. 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加快太平洋区域农业粮食体系转型

计划和预算事项

25. 区域战略框架、重点和结果
26. 权力下放网络

其他事项

27. 其他事项
28. 第三十八届粮农组织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日期和地点

部长级会议

2024 年 2 月 19 - 22 日

开幕事项

3. 总干事讲话
4. 联合国粮农组织理事会独立主席讲话
5. 第三十六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主席讲话
6. 第三届联合国粮农组织与太平洋共同体农业和林业部长联席会议声明
7.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主席讲话
8. 民间社会磋商会议发言人讲话
9. 私营部门磋商会议发言人讲话

部长级圆桌会议

13. 亚太区域粮食安全与营养部长级圆桌会议：从多场危机中汲取教训，采取应对行动
15. 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韧性发展部长级圆桌会议
16. 加大投融资力度，推动“手拉手”行动计划参与国家实现减贫和现代化发展部长级圆桌会议
17. 节约粮食、节约用水、减少损失和浪费部长级圆桌会议

部长级特别活动

10. 立足科学与创新，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推动亚太区域水产养殖业和畜牧业小规模养殖户实现现代化和数字化发展，促进农业粮食体系转型
1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部长级特别会议

东道国—斯里兰卡部长级特别活动

30. 亚太区域休闲农业—加快农村发展、改善生计状况¹

全体会议

14. 确定国家和区域需求的先后顺序
18. 审查并通过第三十七届亚太区域会议报告

¹ 东道国政府介绍斯里兰卡休闲农业状况，召开亚太区域经验、创新和发展潜力特邀部长小组讨论

附录 B

文件清单

<https://www.fao.org/about/meetings/regional-conferences/aprc37/documents/zh/>

讨论事项

编号	标题
APRC/24/1	暂定议程
APRC/24/2	暂定注释议程
APRC/24/3 Rev.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粮食及农业状况：全球和区域粮食安全形势展望
APRC/24/4	推动农业粮食体系转型，实现韧性发展
APRC/24/5	加大融资力度，消除饥饿，造福当下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 2）
APRC/24/6	防止粮食损失和浪费
APRC/24/7 Rev.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捕捞渔业及水产养殖业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
APRC/24/8	落实“同一个健康”举措，加快太平洋地区农业粮食体系转型
APRC/24/9	2022-23 年粮农组织在亚太区域的工作结果
APRC/24/10	联合国粮农组织《2022-31 年战略框架》下本区域优先重点
APRC/24/11	驻国家代表处网络-现状与设想：政策文件

INF 系列

编号	标题
APRC/24/INF/1	与会代表须知
APRC/24/INF/2 Rev.2	暂定时间表
APRC/24/INF/3 Rev.1	暂定文件清单
APRC/24/INF/4	总干事讲话
APRC/24/INF/5	联合国粮农组织理事会独立主席讲话

APRC/24/INF/6	第三十六届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会议主席讲话
APRC/24/INF/7	第三届联合国粮农组织与太平洋共同体农业和林业部长联席会议声明
APRC/24/INF/8	世界粮食安全委员会（粮安委）主席讲话
APRC/24/INF/9	民间社会磋商发言人讲话
APRC/24/INF/10	私营部门磋商发言人讲话
APRC/24/INF/11 Rev.1	亚太区域畜牧生产及动物卫生委员会报告
APRC/24/INF/12	亚洲及太平洋渔业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报告
APRC/24/INF/13 Rev.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林业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报告
APRC/24/INF/14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植物保护委员会报告
APRC/24/INF/15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农业统计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报告
APRC/24/INF/16	2024-2030 年太平洋地区农业各部门生物多样性主流化行动计划
APRC/24/INF/17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战略前瞻